

漯河市郾城区龙塔街道中心幼儿园食材配送和劳务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NDY (磋商) -2024-37)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漯河市, 郾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漯河市郾城区龙塔街道中心幼儿园食材配送和劳务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0 万元, 招标人为漯河市郾城区龙塔街道中心幼儿园。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采购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漯河市郾城区龙塔街道中心幼儿园食材配送和劳务服务项目一标段; (002)漯河市郾城区龙塔街道中心幼儿园食材配送和劳务服务项目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漯河市郾城区龙塔街道中心幼儿园食材配送和劳务服务项目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 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 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在成交后, 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 经核验无误后, 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项目执行支持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发展政策,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一标段: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须提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登记证》或《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拟派项目人员均需具备健康证。

;

(002 漯河市郾城区龙塔街道中心幼儿园食材配送和劳务服务项目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 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 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在成交后, 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 经核验无误后, 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项目执行支持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二标段:

3.3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拟派项目人员均需具备健康证。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21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27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于 2024 年 08 月 21 日至 2024 年 08 月 27 日每天上午 8:00-12:00，下午 15:00-18:00（北京时间，不含双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河南鼎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源汇区嵩山路灯具市场三楼）报名并领取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河南鼎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源汇区嵩山路灯具市场三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8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河南鼎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源汇区嵩山路灯具市场三楼）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漯河市郾城区龙塔街道中心幼儿园食材配送和劳务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鼎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8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NDY（磋商）-2024-37

2、项目名称：漯河市郾城区龙塔街道中心幼儿园食材配送和劳务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一标段：市场上相应食品原材料零售价的 100%

二标段：年度营业额的 30%

5、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

一标段：米、面、油、肉、蛋、蔬菜、调料等；

二标段：采购劳务服务团队为学生食堂提供相应服务。（包括管理人员、厨师、勤杂人员等）；劳务服务团队根据学校用餐需求，负责餐饮食品的加工制作及售卖、餐品申报、食材清单整理报送、餐品留样等服务，同时负责环境卫生、餐厨设备洗消等各个加工及管理环节的工作。

5.2 供货/服务地点：漯河市郾城区龙塔街道中心幼儿园学校食堂

5.3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行业标准、规范、规程、规定等，必须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质量和卫生要求。

6、合同履行期限：一学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项目执行支持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一标段：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须提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登记证》或《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拟派项目人员均需具备健康证；

二标段：

3.2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拟派项目人员均需具备健康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1、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于 2024 年 08 月 21 日至 2024 年 08 月 27 日每天上午 8:00-12:00，下午 15: 00-18:00（北京时间，不含双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河南鼎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源汇区嵩山路灯具市场三楼）报名并领取磋商文件。

2、报名时须携带资料购买磋商文件：

（1）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报名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报名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即可）。

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响应人公章。

注：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通过报名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开标后现场审查。响应人应保证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招标过程一旦发现响应人提供的资料弄虚作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3、文件售价：300 元/份。逾期不售，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现场递交：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本，副本二本），电子版一份，递交到开标现场；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

3、地 点：河南鼎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源汇区嵩山路灯具市场三楼）。

五、开启

1、时 间：2024 年 08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 点：河南鼎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源汇区嵩山路灯具市场三楼）。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磋商时请携带相关资料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到现场，采购项目磋商会议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担任

何责任。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漯河市郾城区龙塔街道中心幼儿园

单位地址：漯河市郾城区淞江路与井冈山北路交叉口东 120 米

联系人：杨老师

电话：1378172395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鼎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源汇区嵩山路灯具市场三楼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395-6669786 1803921920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漯河市郾城区龙塔街道中心幼儿园

地址：漯河市郾城区淞江路与井冈山北路交叉口东 120 米

联系人：杨老师

电话：1378172395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鼎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嵩山路灯具市场三楼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18039219200

电子邮件：hndy6969@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